



【中国观察之潘多拉专栏】
(作者系资深时事评论员,有文集《英俊的丑角》等问世)

如何让“有理”的上访者看到希望

乌鲁木齐市市委书记栗智近日坦言,在近年乌市重複、集体上访等重大上访事件中,有80%以上的上访者是有道理或有一定实际困难的,无理取闹的只占一小部分。

(《中国青年报》4月15日)

“逾八成上访者有道理”,栗智先生此言坦率诚恳,令人动容。记得原国家信访局局长周占顺对媒体说过,信访事件中80%以上有道理或有一定实际困难应予解决,80%以上可以通过各级党委、政府的努力加以解决,80%以上基层应该解决也可以解决。薄熙来先生在担任辽宁省省长时更是承认,在信访案件中,90%以上的群众的要求是合理的。现在栗智先生也做出大体相同的判断,足见上访者大多数都是普通寻常的老百姓,而不是什么无理取闹的“刁民”。

80%以上的上访者有道理,他们的问题和困难可以通过各级党委、政府的努力加以解决,而且原本都可以在基层得到解决。然而,实际情况是,许多上访者像皮球一样,被一些基层职能部门踢来踢去,他们的问题和困难长年累月得不到应有的重视和负责任的

处理,于是,他们被迫历尽艰辛跑到市府或省城上访,甚至千里迢迢跑到北京“告御状”。面对这种局面,某些政府部门不是像周占顺、栗智等官员那样认真体察上访者的疾苦,而是出动专门人员(包括动用警力)对上访者围追堵截,粗暴限制群众的上访权利。如果说一开始没有认真解决上访者的问题已经很没有道理,那么接下来他们采取违法手段“截访”、“控访”,就更是错上加错、毫无道理。有道理的上访者和没有道理的有关部门及官员,就这样形成了一对尖锐的矛盾。

群众的问题和困难在基层得不到合理解决,只好选择“上访”。一个“上”字,说明群众自觉不自觉地把希望寄托在“上面”,说明解决基层群众问题和困难的权力和资源更多地集中在“上面”,说明“下面”的有关职能部门更多地是对“上面”负责,而不是对群众负责。今年年初,栗智先生举过一个生动的例子:天山区、达坂城区农民上访,“这件事拖了40年了,我请市长责成两城区5天之内解决,并把情况报我。实际上这

似乎是一个顺理成章的推理,但现实果真如此吗?我看未必,享受全额财政拨款的中消协全年所有的运营费用将全部从中央财政拨付的750万元资金中支取。迄今为止,能享受这一待遇的只有中消协一家。而在此前,国家财政的差额拨款只能中消协支付日常的办公费用,正常业务活动的经费缺口只能靠“社会筹资”,备受争议的“3·15标志”收费认证正是在此背景下诞生的。

(4月15日《新京报》)

享受国家全额拨款了,中消协就不用再为社会筹资的五斗米折腰了,当然也就不会出现“3·15标志”收费认证引发的欧典地板之类丑闻了,中消协的公信力也就能得到完全的保证了——这

或食品风浪上,政府部门希望问题药品或食品的信息不要第一时间让公众知道,以免形成社会上的恐慌情绪,这时候,社会情绪的安定是政府部门的利益。而对消费者来说,他们当然希望第一时间知道问题药品或食品的详细信息,对信息的渴求是消费者的利益。这个时候,对于掌握了相当信息渠道的中消协来说,是为了帮助政府部门安抚社会情绪而选择性失言呢,还是为了让消费者知道更多详细信息而直言相告?如果是在以前,我会相信中消协能够向消费者及时传递信息,但在中消协享受了政府全额财政拨款的现在,我实在很难相信中消协会把消费者的利益再放在第一位了。

事实上,就中消协享受全额拨款一事,已经有业内人士警告说:如果中消协由此



【媒体思想之刘洪波专栏】
(作者系著名杂文家,《长江日报》评论员)

被背叛的王小波

王小波十年忌日那天,网友风雨楼在我的博客上留言,问“先生没写点什么吗”。

说实话,我从来没有为王小波写点什么,哪怕在他的文集有几个版本摆在书店的时候,哪怕“王小波门下走狗”都能够成为一种自诩符号的时候。这不代表我对王小波的轻视,只是因为我一直不习惯在热闹场合出现。

我一直没有觉得王小波的小说有“门下走狗”们说的那么好,中国小说界缺少一个王小波也算不得太大的损失,而王小波的离去使中国杂文界缺少了一个最富于言说智慧的大脑。

王小波提供了多少独特的思想,是一个见仁见智的问题,但他将无可质疑的绵密逻辑和自嘲反讽的写作风格融合在一起,构造了一种极具可读性的文本,其间贯穿着基于常识与人类共同价值的自由精神。这种独特的言说方式,既是他剥开现实生活中的各种荒谬存在的工具,也是他找到的一种可以去讨论任何问题的策略。他因此获得了表达的自由,化解了我们所面临的言说困难。他的文字润泽而不孤

苦,锋利而不尖锐,寓庄于谐,举重若轻,使我们在会心一笑中明白自己的处境。但人们迷上王小波,更重要的原因也许不是因为王小波的作品本身,而是通过他的作品看到了一种有坚持、有趣味的生活态度和生活方式。

生活中的王小波到底怎样,知道的人不会太多;文字与作者的生活是否可以等同,也很难说。但一般来说,人们还是会以“文如其人”的方式来推断作家的作品与他的生活之间的关系。因此,王小波这个符号所代表的,不只是些文本,而是一种理想化的生活,当然,这不是底层人的理想生活,而是具有自觉自由意识的那一部分人的理想生活。

王小波十年忌日前后,媒体和网络上都有相当密集的纪念,“纪念活动组委会”也成立了,“重走小波路”的自助游活动正在组织,诗文朗诵会、征文活动、裸雕风波等等次第展开。忙忙碌碌的集体活动景象,何如“门下走狗”各自展开王小波的书静静地去读?王小波不是一个集体活动爱好者,正好相反,他的文字一次次地戳穿了

“集体游戏”使人着魔发疯的把戏。我固然可以理解这些集体活动对表达“门下走狗”感受的重要性,但它是否也合乎王小波在他的文章中所体现的精神呢?

我甚至怀疑王小波是否会接受小说家、杂文家、自由知识分子之类的名号。他对各种名号都有着怀疑,名号意味着崇高化,王小波对崇高化是反感的;名号意味着类型化,意味着将人归类,这也是王小波厌恶的。如果“门下走狗”们只是要表达自己的感情,而不惜违背王小波的意志,那么“门下走狗”的忠诚度是不是有些问题呢?这是一个荒谬的事情,而且毫不幽默。一个人以全部的写作来恢复人的独立性,他的身后却产生了“门下走狗”;王小波以全部的思考来祛除将人的个体性视为邪恶的歪理,他的身后却是如森林一般站立的“集体”。王小波在精神上被背叛,而背叛者说的是各种拥戴的话语。

纪念王小波,最好的方式莫过于各自上路,放飞自己的精神。

“吃皇粮”的中消协还能有多少底气?

■今日视点

当内地众多协会组织尚在因“社会筹资”而倍感艰难时,从2007财政年度开始,中消协全年所有的运营费用将全部从中央财政拨付的750万元资金中支取。迄今为止,能享受这一待遇的只有中消协一家。而在此前,国家财政的差额拨款只能中消协支付日常的办公费用,正常业务活动的经费缺口只能靠“社会筹资”,备受争议的“3·15标志”收费认证正是在此背景下诞生的。

(4月15日《新京报》)

享受国家全额拨款了,中消协就不用再为社会筹资的五斗米折腰了,当然也就不会出现“3·15标志”收费认证引发的欧典地板之类丑闻了,中消协的公信力也就能得到完全的保证了——这

而走向承接公权力来体现对消保运动的引导,那将是它被广大消费者否定之日。对这位业内人士的警告,我深以为然——中消协的公信力来自它独立于厂商乃至政府部门之外的超然地位,但现在,中消协这种超然的地位已经因为政府部门的全额拨款而受到了极大影响,为政府部门利益所羁绊的中消协能否全力为消费者维权?这已经是一个令人不安的疑问。

前段时间曾有中消协负责人向媒体抱怨,中消协的权力有限,有时候什么都做不了。向政府部门靠拢,的确是中消协解决“权力不足、费用不足”的捷径,比通过一次次帮助消费者维权积沉淀威来得方便得多。但成为了“二政府”的中消协,还是那个超然、公正的民间组织吗?我表示怀疑。

(冬晖)

法律不能不管名人代言虚假广告

■新华快评

尽管北京市海淀区张姓女教师告郭德纲代言“藏秘排油茶”虚假宣传一案尚未宣判,但人们对名人代言虚假广告的关注和讨论并未休止。人们呼吁,面对屡屡发生的名人代言虚假广告事件,相关法律不能无所作为,而应根据新的情况修改完善。

为什么一些名人对代言虚假广告无所顾忌?因为相关法律在这方面仍有漏洞可钻。广告法中,广告代言人并不在规范对象之列,也就是说,法律管不着那些虚假广告的代言人。这也正是问题产品受害者起诉代言明星难胜诉、消协不断发出公开劝告却收效甚微的原因所在。在这个法治社会中,我们应当有比呼唤道义更为有效的监管方式,那就是法律。

随着多起名人涉嫌代言虚假广告事件接连发生,针对完善广告法、加强对名人代言行为监管的呼声越来越高。今年全国两会期间,代表委员纷纷建议对代言虚假广告的行为建立问责制;中消协的调查

中,近八成网民认为名人代言虚假广告应承担连带责任;有律师向全国人大常委会建议有关部门修改现行广告法,将广告代言人和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和广告发布者一同列为规范的对象。公众之所以如此关注规范名人代言广告行为,因为这已不是某些名人的个人道德问题,而是涉及维护公众利益的大问题。

缺乏有效的法律监管手段,已经对广告业的健康发展造成了不良影响。美国、法国、日本等国都有相关法律对名人代言行为严格监督管理,代言虚假广告的后果是数额更大的罚款甚至牢狱之灾。这样的惩罚当然让名人们在代言广告时小心慎重。而负责任的广告代言行为一方面可以给明星带来可观的经济收入,另一方面则可以向消费者真实、客观地展示产品或服务的良好形象。

为了这样的良性循环和双赢的结果,公众期盼规范名人代言活动的法律法规能够早日出台,让那些随意出任广告代言的名人们心有所畏。

新华社记者郝方甲

为地方利益也不能纵容污染

■公民发言

在山西平陆县曹川镇,有许多本应在2004年就该被取缔的土炼炉,竟然还在生产,随着鼓风机的轰鸣,黑色的浓烟不断被排向空中。当地百姓说,由于非法企业的存在和污染,不仅村子里的柿子树先后死去,庄稼减产甚至绝收,同时,一些疾病正在不断威胁村民的生命。

(4月15日《经济半小时》)

众多高耗能高污染作坊没有一个做过环保测评。奇怪的是,当地政府一次次整治之后,这种土炼炉却从5年前的一两家发展到现在的几十家。为何如此?新闻告诉我们,当地监管部门在收取污染企业环保押金之后,就对违法生产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但这仍然不是土炼炉屡禁不止的根本原因。寻根究源,我们看到了违规企业背后是复杂的利益链条。经过计算,一个不起眼的非法铝石炉,每年的纯利润竟高达70万元左

右。不仅如此,与之配套的,还有大量的下游企业。据说,一旦将非法铝石炉全面取缔,当地将“损失在五六千万,最少有1800个岗位就没有了。”也就是说,一次次监管失利的背后,是违规企业给当地带来的财政收入。正是地方政府把发展经济的希望寄托在了违规企业身上,所以每次下手都留了余地,让污染企业有了死而复生的能力。至此,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给污染企业制造护身符的恰恰就是当地政府。

为什么有人总是把老百姓的利益置之度外,一而再再而三地不惜牺牲环境来换取政绩?我以为,要彻底杜绝类似事件的发生,必须拿当地官员开刀,凡为污染企业提供保护的,一律摘除其乌纱帽,即使其维护的是当地的整体经济利益,是为公而非为私。唯有如此,才能将地方官员从“政绩之下一切牺牲都可不计”的幻觉中解救出来。

(宁海)

看加拿大处罚办假证

■公民发言

因涉及过去数年中伪造上千份虚假毕业证书、成绩单、中国护照甚至驾照等政府文件,5名来自中国大陆的留学生被加拿大警方拘捕。

(4月15日中国新闻网)

这事在中国属于人人熟悉的“街头办证”,我们通常的做法是打击制售假证件者。尽管有人想出强令他们铲除牛皮癣以及“呼死你”等办法,但遗憾的是,“街头办证”反而愈演愈烈。我们的整治之所以难见成效,恰恰犯了一个

常识性的错误,因为我们只抓了制售假证、刷牛皮癣者,而根本没有查处那些购买者。还是学学加拿大人的治理思路吧——加拿大警方已锁定逾100名试图购买这些假文件的客户。如果能够确认这些客户有意购买假文件并加以使用,就会对这些客户控以使用假文件罪名。这一罪名在加拿大的最高刑罚可达14年监禁。整治久治难愈的制售假证、刷牛皮癣的团伙,不能放过那些购买这些假证者,这就是加拿大治理“街头办证”给我们的有益启示。(李甘林)

广州的房价还会降吗?

■公民发言

广州市市长张广宁2月起就强调广州中小户型房价一定降,接着出台“广七条”力控房价,“降价承诺”终于初见成效:上月,广州十区一手住宅每平方米下跌700元,而中小户型方面更是比2月下降887元/平方米。

(4月15日《新京报》)

房价大幅下跌,显然与政府出台“广七条”和张广宁的“降价承诺”密切相关。我的问题是,为什么市长的“降价承诺”不久,房价就下跌?房价下跌是预设,是成本的下降,还是什么?市长的“降价

承诺”该不是无凭无据的信口开河,而是房价存在事实上的水分。若站在开发商一边,房价继续攀升,政府可以视而不见,也少不了好处;站在百姓一边,让房价降下来,可以赢得百姓的欢颜,不同的角度反应出不同的权力作用。尽管这与市场经济下的价格机制有所出入,但张广宁市长将房价问题上升到政治高度,就成了解决房价问题的加速器。

其实,在老百姓眼里,只要房价降下来,用什么方法并不重要。可是,房价靠市长的承诺有了“首次”下降,百姓又疑惑了,还会降吗?谁能再次作出承诺?(卞广春)

税务部门实在太有才了!

■另论锋生

其实早在3月2日,国税总局就表示,截至去年底,税务机关已为两千多万纳税人建立了档案,有600多万的应报人数。到了4月2日,发现申报的只有160多万,税务部门一方面宣布到10号之后再宣布具体申报人数,另一方面又要约谈没申报的高收入者。大家被吊足了胃口,税务部门却突然说:个税申报已经接近圆满了。只剩下媒体、公众一张张惊愕之脸。等大家缓过劲来,对税务机关“先射箭、后画靶”这一奇妙箭法,只能佩服得五体投地:真是太有才了!只是到了下次税务部门催着大家申报的时候,我们该相信税务部门的那个数据?

(古河)